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6-050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1.44万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1.44万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8月6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5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数量累计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议案》等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经过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1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光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5年1月22日至2025年2月4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5年2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08)。

4、2025年2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数量累计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5、2025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5年2月7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25.5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22名激励对象授予53.6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议案已经过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6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25.53元/股调整为24.53元/股;同意确定以2026年2月4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24.53元/股,向16名激励对象授予13.4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2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44万股,授予价格调整为23.23元/股。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22人)		53.60	21.44	40%
合计		53.60	21.44	40%

注: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除核心骨干丁锐先生外的其他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外籍员工。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于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人数22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8月6日

(二)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1.44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归属限售安排: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

(五)本次归属股本变动情况:

股票类别	变动前股数		本次变动数量(股)	变动后股数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285,052	4.9681	0	4,285,052	4.955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81,966,975	95.0319	214,400	82,181,375	95.0443
合计	86,252,027	100	214,400	86,466,427	100

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6]29693号),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公司已收到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对应激励对象(共22人)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14,400.00元,对应股权激励对象(共22人)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合计人民币4,980,512.00元。

近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1-3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208,970.46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332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86,466,427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3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的数量为214,4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86%,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26-029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公司已于2026年7月25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的公告》,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情况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函询,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承兴投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1,270,7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01%。公司已于2026年7月25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的公告》,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情况发生变化。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局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局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6年7月15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公告编号:2026-030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暨增持计划进展公告

股东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鲲鹏新产业")计划自2026年7月25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总数量不少于100万股。

公司2026年7月31日收到股东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鲲鹏新产业出具的《告知函》,承兴投资于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7月3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1,270,7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01%,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8F,29F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7月31日		
权益变动过程	增持主体控股股东鲲鹏资本发挥耐心资本、战略资本引领作用,增持公司股票,支持公司发展,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7月31日,承兴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1,270,7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01%。本次增持后,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鲲鹏新产业持有公司股份567,113,4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00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情况发生变化。		
股票简称	中国宝安	股票代码	000009
变动类型(可多选)	上升√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A股	41,270,788	1.6001%
合计	41,270,788	1.60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股东投资款□ 其他□(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承兴投资	494,000,278	19.1531%	535,271,066	20.7533%
鲲鹏新产业	21,842,433	0.8469%	21,842,433	0.8469%
合计持有股份	515,842,711	20.0000%	557,113,499	21.60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5,842,711	20.0000%	557,113,499	21.6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鲲鹏新产业作为服务国家战略和发展实体经济的耐心资本、战略资本,坚定支持中国宝安夯实发展基础、产业升级、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计划自2026年7月25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总数量不少于100万股,增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增持计划一致。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ST绝味　公告编号:2026-053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48,810.00
投资进展情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	□募集失败□未能完成备案登记□提前终止□发生重大变更√其他:上述基金后续运作受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方案设计、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等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基金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网聚资本")出资40,000万元参与设立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箍棒基金")。

2020年9月1日,金箍棒基金完成工商登记及基金备案工作。

2021年12月16日,金箍棒基金有限合伙人珠海麦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麦仑投资")将所持有的金箍棒基金5,000万元份额转让给网聚资本,本次转让后,网聚资本认缴金箍棒基金份额增加至45,000万元,占金箍棒基金总份额比例为66.08%。

2023年2月22日,金箍棒基金有限合伙人麦仑投资将所持有的金箍棒基金3,810万元份额转让给网聚资本,1,720万元份额转让给捷隆(海南)投资有限公司,5,470万元份额转让给湖南帮棒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转让后,网聚资本认缴金箍棒基金份额增加至48,810万元,占金箍棒基金总份额比例为71.67%。

2024年8月15日,金箍棒基金有限合伙人麦仑投资将剩余持有的金箍棒基金份额2,000万元转让给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金箍棒基金变更合伙期限等事项。

上述交易事项均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公司已履行内部审批流程。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23日、2020年9月3日、2025年11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等相关公告。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金箍棒基金通知,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届满日期变更为2028年6月30日并修订《合伙协议》相关内容。

除此之外,金箍棒基金无其他重大变化。金箍棒基金各合伙人已针对上述变更签署合伙人会议决议及《合伙协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金箍棒基金的进展符合《合伙协议》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合伙企业及全体合伙人利益的情形,本次基金的进展不会对公司当前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17.6.17	广州艳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退出期	20,000.00
2	2017.10.30	宁波善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退出期	4,950.00
3	2018.4.16	宁波善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退出期	566.67
4	2018.7.3	湖南肆壹伍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延长期	29,700.00
5	2019.10.24	湖南图熙星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退出期	2,800.00
6	2020.4.22	广州艳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退出期	7,900.00
7	2020.7.23	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延长期	48,810.00
8	2020.12.12	广州艳了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退出期	50,000.00
9	2021.4.30	四川成都新津肆壹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已进入退出期	64,400.00
10	2023.4.29	杭州云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处于投资期	5,000.00
合计				234,126.67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提示性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就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混合

A类份额基金代码:016826

C类份额基金代码:016827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12月28日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及信息披露事项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中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40个工作日、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时情形的,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

截至2026年7月30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已连续40个工作日不满200人。

截至2026年7月31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4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特此提示。

若截至2026年8月13日日终,本基金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正式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也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进行咨询。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

风险揭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1日

关于调整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天利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2556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管理费率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7月30日
管理费率下调起始日期	2026年7月31日
调整原因	《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当以0.9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首车谈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标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因发生上述调整管理费率情况,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7月30日恢复管理费率为0.90%,2026年7月31日起将管理费率调整为0.30%。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后续本基金触发管理费费率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

本基金是以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为管理对象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亦不等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每日确认各类金融工具的暂估收益,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0985　证券简称:大庆华科　公告编号:2026025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年6月1日,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聘任王志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志刚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明,在取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明前,将由公司董事长张彩虹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近日,王志刚先生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王志刚先生自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之日起正式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王志刚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任职董事会秘书的能力,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兴化北街8号

联系电话:0459-6291061

传真:0459-6282351

电子邮箱:13845998943@163.com

特此公告。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简历:

王志刚先生:1981年6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大庆石化公司化工一厂仪表车间仪表工;大庆石化公司财务部主办、主管、高级主管、一级高级主管。现任职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员。

王志刚先生目前尚未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已承诺将尽快报名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王志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人承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述职务的情形。

经核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6-025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27日,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太钢不锈")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所持宝武水务股权增资入股宝武环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持有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水务")股权对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环科")增资。据初步评估数据,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宝武水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361,800.00万元,太钢不锈所占比例11.8370%。本次增资完成后,宝武环科注册资本变更为104,421.52万元,太钢不锈持股3.91%。最终以评估报告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2026年7月31日,太钢不锈与协议各方完成签署《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首次披露时,本次交易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宝武环科、宝武水务的评估价值分别为人民币746,700.00万元(评估增值率51.18%)、人民币361,800.00万元(评估增值率6.10%),以此为基础测算太钢不锈以其持有的宝武水务11.8370%股权作价对宝武环科增资42,826.2660万元。本次交易最终以评估报告为准。

经有权机构备案后,本次交易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宝武环科、宝武水务的最终评估价值为人民币745,500.00万元(评估增值率50.94%)、361,200.00万元(评估增值率5.93%),以此作为本次交易价格的计算基准,太钢不锈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宝武水务11.8370%股权作价对宝武环科增资的最终价格为42,755.2440万元,其中:4,082.88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8,672.36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太钢不锈持有宝武环科的股权比例为3.91%。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后,太钢不锈将由宝武水务的股东调整为宝武环科的股东。通过本次增资,宝武环科将成为集固水气一体的环境综合治理绿色产业平台,有助于宝武环科为公司提供专业的、集中的环保服务,为太钢不锈的绿色低碳转型提供有力支撑。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增资协议;

3、宝武环科公司章程;

4、资产评估及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6-037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股东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诚公司")函告,获悉金诚公司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9,800,000	3.00%	0.82%	否	否	2026年7月30日	质押期限至其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业务需要
合计	–	9,800,000	3.00%	0.82%	–	–	–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27,080,748	27.35%	134,375,000	144,175,000	44.08%	12.06%	0	0%	0	0%
合计	327,080,748	27.35%	134,375,000	144,175,000	44.08%	12.06%	0	0%	0	0%

注:(1)上述表中"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2)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数据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股份总数1,195,895,387股。

公司第一大股东金诚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金诚公司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6-67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Far East Gold Limited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锡"或"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Far East Gold Limited的议案》。同日,公司指定全资子公司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黄金(香港)")作为要约方,向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的Far East Gold Limited(ASX代码:FEG,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全体股东发起自愿性全面要约,此要约也同时面向任何在要约期内通过行使目标公司期权或业绩权而发行的新增股份。本次交易要约价格为0.13澳元/股,所需资金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提供。本次要约开始日期为2026年6月11日,要约截止日期为2026年7月29日。

本次交易要约价格为0.13澳元/股,所需资金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提供。本次交易具体能获得的目标公司股份数和股权比例取决于要约期结束时目标公司股东对要约的接受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Far East Gold Limited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1)。

二、本次交易进展

本次要约期限届满日为2026年7月29日,兴业黄金(香港)已豁免取得目标公司股份比例超过50%等要约条件。要约期结束,兴业黄金(香港)获得接受要约的目标公司股份总数为70,786,817股,截至本公告日,全部接受要约股份已完成过户,兴业黄金(香港)合计持有目标公司股份144,155,605股,占比34.57%,仍为目标公司第一大股东。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